

内蒙古工业大学

2021 年专升本拟录取学生名单公示

根据《关于 2021 年专升本选拔工作的通知》([2021] 53 号)的有关安排, 经过学生本人申请、校内各有关学院及校外各学校审核推荐、学校教务处组织选拔考试, 确定了内蒙古工业大学 2021 年专升本拟录取学生名单, 现将名单予以公示。

根据学生所学专业及志愿并结合我校招生计划, 确定拟录取学生的录取专业, 专业不再调整。拟录取的学生如因找到合适工作或专业不满足个人要求等原因, 选择放弃专升本资格, 可在公示期内提出书面申请, 并通过所在学院(学校)报内蒙古工业大学教务处学籍管理科, 过期不再受理。

欢迎广大师生在工作日内以来访、来电、来函等形式反映对公示对象的有关情况和问题。

公示期限: 2021 年 6 月 8 日至 6 月 17 日

联系电话: 0471—6577275 Email: xjk@imut.edu.cn

特此通知

附件: 内蒙古工业大学 2021 年专升本拟录取学生名单

内蒙古工业大学教务处

2021 年 6 月 8 日